

万博科技职业学院

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万博科技职业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阳光大道与公园路交口东北侧

四、办学类型：民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招生计划：

2025 年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 1040 名，其中面向高中毕业生 400 名，面向中职毕业生 640 名，各专业均不限历史和物理科目，统一录取。

专业名称	学制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学费 (元/年)	备注
健康管理	三	7	10	8100	
音乐表演	三	20	27	10200	
学前教育	三	50	75	8700	师范
服装与服饰设计	三	13	20	10200	
视觉传达设计	三	13	20	10200	
建筑室内设计	三	10	20	8700	
广告艺术设计	三	10	30	10200	
动漫制作技术	三	15	25	87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三	28	40	8700	
药品生物技术	三	13	20	8700	
大数据技术	三	7	10	8700	
计算机网络技术	三	15	20	8700	
高速铁路客运服务	三	10	18	870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三	10	18	8700	
旅游管理	三	8	10	8100	
工程造价	三	10	14	8700	
建设工程管理	三	8	15	8700	
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	三	8	10	8700	
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三	25	30	8700	
无人机应用技术	三	6	10	8700	
电子商务	三	15	15	8100	
市场营销	三	6	10	8100	
工商企业管理	三	5	8	8100	
现代物流管理	三	5	10	8100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三	10	15	8100	
风景园林设计	三	6	8	8700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三	6	8	8700	
国际标准舞	三	6	15	10200	
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	三	6	15	81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三	15	20	8700	
虚拟现实技术应用	三	6	8	8700	
汽车智能技术	三	10	16	8700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三	6	20	8700	
会计信息管理	三	6	15	8100	
现代农业经济管理	三	6	15	8100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一）填报时间

已报名参加安徽省 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 2025 年 3 月 6 日 10:00 至 3 月 10 日 16:00，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志愿填报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省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二）志愿设置

1. 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最多 3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2. 中职毕业生：可填报最多 3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七、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经资格审核通过的退役军人考生，如果报考我校计划，必须要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根据其毕业类型参加我校的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普通高中毕业生）。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均必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统一划定合格线，各市（县）招生考试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文化素质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卷面分值为 300 分。

2. 职业适应性测试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核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测试范围涉及高中的基础语文、数学的基本知识及人文与社会、科学、技术、艺术、体育与健康、综合实践活动六个学习领域的必修内容及相关内容。各科内容相互衔接互为补充，构成日常生产生活的整体部分，进一步考查学生整体生

活、生产、学习能力等。总分 300 分，测试时间 90 分钟。采取合卷线下机考测试，随机抽题。

3.职业技能考试

应往届中职毕业考生参加职业技能考试，主要考核考生综合专业能力和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包括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和技术技能测试。我校共计测试 11 大类，综合考查学生的专业基础知识、兴趣爱好、特长、学习态度、团队合作意识、职业倾向与认知、职业愿景、创业创新意识。

财经商贸大类涉及电子商务、市场营销、工商企业管理、现代物流管理、大数据与财务管理、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会计信息管理等专业。主要考核考生财经商贸大类的基础知识和技能常识，如基础会计、市场营销、经济法律法规、电子商务等。

电子与信息大类涉及信息安全技术应用、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动漫制作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大数据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汽车智能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等专业。主要考查考生对于计算机与电子类的一些基础知识和技能常识，对于一些电子电器、网络的运用技能，以及对大数据、人工智能、汽车智能系统等的开发与应用能力。

交通运输大类主要涉及高速铁路客运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等四个专业常识，主要考查学生对交通基础知识的掌握，以及紧跟时代步伐对于新能源的认知。

教育与体育大类主要考查学前教育专业的相关专业知识。学前教育属于师范类专业主要考查学生学前教育学和心理学以及一些日常幼儿护理知识。

旅游大类涉及到旅游管理专业，主要考查一些地理常识和一些酒店管理方面的基础知识。

生物与化工类主要对应药品生物技术专业，主要考查一些基础的生物和化学常识。

土木建筑大类涵盖建筑室内设计、工程造价、建设工程管理、风景园林设计四个专业，主要考查一些基本土建、施工、预算知识、园林设计以及室内设计的一些理论和概念。

文化艺术大类包括音乐表演、服装与服饰设计、视觉传达设计、广告艺术设计、国际标准舞。五大专业主要以艺术欣赏、设计概论、美术基础、形体气质、节奏听辨、舞蹈表演、乐器、模唱为主。以贴近生活为主题考查学生的艺术基本功、艺术修养和情操。音乐表演和国际标准舞专业需要加试，加试采取面试形式。

医药卫生大类包含健康管理专业，主要考查生活健康、饮食健康、医药健康常识以及基础的药理常识。

装备制造大类主要是无人机应用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两个专业，主要考查学生对无人机的认知、无人机的一些实际用途和无人机的一些工作原理。机电一体化技术主要考查学生电工电子技术常识和一些自动生产线相关基础常识等。

农林牧渔大类主要包含现代农业经济管理专业。主要考查考生沟通协调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以及计算机应用、信息采集分析利用能力。还涉及农产品市场调研与预测能力、农产品批发/零售服务能力、农产品网络营销能力、农产品市场促销能力等。

专业能力测试（笔试）和技术技能测试总分 300 分，测试时间 90 分钟。采取合卷线下机考测试，随机抽题。

注：报考音乐表演、国际标准舞专业考生，除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者职业技能测试外，须参加专业面试，专业面试成绩只以合格或者不合格呈现。若专业面试成绩不合格，则不允许录取到音乐表演、国际标准舞专业，但是不影响考生其他志愿的录取。若专业面试成绩合格，则需按照我校录取原则，确定是否录取到音乐表演、国际标准舞专业。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5 年 2 月 23 日 上午 9:00—11:30	省统考：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考试	3 月 14 -16 日， 3 月 23 日,3 月 28 日	校考： 考点设在万博科技职业学院校内，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具体要求以准考证上的说明为准。

备注：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 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2、报考我校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请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 10:00 至 3 月 13 日 16:00，登录万博科技职业学院官网（网址：<http://www.wbc.edu.cn>），根据提示登录系统，自行打印准考证。

3、考生须在校考前缴纳 60 元报名测试费,到校缴费。现金、支付宝和微信支付均可。（依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普通高校招生报名考试费等收费标准的复函（皖发改价费函[2024]363 号））

(四) 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学校测试成绩

(1) 成绩查询：考生可以在 2025 年 3 月 30 日 9:00 至 16:30，登录万博科技职业学院官网（网址：<http://www.wbc.edu.cn>）查询校考测试结果。

(2) 成绩复核：考生如对成绩有疑问可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 9:00 至 16:30 拨打 0551-65250302、65250293 进行复核，复核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逾期不再受理。

(五) 入学测试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

入学测试成绩（满分 300 分）=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满分 300 分）。

八、录取办法

(一) 录取规则

1.预录取规则：预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

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同一测试类型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2. 递补预录取规则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4〕141 号）和《安徽省 2025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皖招考〔2024〕55 号），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 120% 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 30% 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具体比例，结合生源报考情况确定）。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3.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根据《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高职院校分类考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36 号），对于文化素质测试合格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报考相关对口高职（专科）专业的，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招生院校审核，并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后，可免于职业技能考试并予以录取。

（1）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 10 名）以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和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2）获得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争夺赛铜奖及以上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

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万博科技职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免试生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2025年3月13日前，携带纸质材料，到我校招生办公室，进行现场资格审核。通过则免校考，不通过的考生需参加校考。具体流程请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zs.wbc.edu.cn>）。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我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九、录取确认

（一）学校预录取：2025年4月1日前，我校官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以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二）预录取考生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须在2025年4月8日-11日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录取确认。

（三）递补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如预录取考生网上确认后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100%完成，则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2025年4月14日至15日，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登录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已被预录取的考生，不论其是否确认录取，都无法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 学费标准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发[2016]44号；原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教育厅皖价费[2017]56号；原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人社厅皖价费[2018]70号等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四) 学籍管理

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 毕业证书

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万博科技职业学院

十一、其他须知

(一) 【万博科技职业学院：<http://www.wbc.edu.cn>】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 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5250201，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五) 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 本章程由万博科技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551-65250302、65250293

电子邮箱: wbc@wbc.edu.cn

官方微信: wbcedu

学院网址: <http://www.wbc.edu.cn>